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提名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李明发先生自2019年9月23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即将达到6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6年，因此李明发先生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至2025年9月22日）后，将无法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务。

近日，李明发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务，辞去前述职务后，李明发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确保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及构成持续满足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李明发先生的卸任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李明发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明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明发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明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并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储育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已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提名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储育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储育明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25年9月22日至2027年4月18日）。储育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储育明先生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的相关培训，补选储育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独立性等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储育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4月出生，安徽大学法学院教授，法学硕士学位。1988年至今，历任安徽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2年至今，任安徽威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瑞福德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监事。曾任安徽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储育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储育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